

「2030雙語政策（111至113年）—提升國中小英語教師教學效能
—教師國內英語專業發展及選送教師海外短期進修計畫」

112年度國小英語教師專業發展增能工作坊 報名簡章

主辦單位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

承辦單位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

協辦單位：學術交流基金會、財團法人語言訓練測驗中心、

SmartEdu Consultancies

112年度國小英語教師專業發展增能工作坊

壹、依據

依據「前瞻基礎建設—人才培育促進就業建設—2030雙語政策(110至113年)」暨「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國民中小學推動英語教學實施要點」辦理。

貳、目的

- 一、藉由工作坊課程，提供國小英語教師有效教學及多元評量之策略，以提升教師命題技巧與以英語授課之技巧，增進以英語教英語之能力及信心，並激發其教學熱情與專業能量。
- 二、透過任務/專案導向教學法、差異化教學、多元與多層次評量、教案設計、整合式議題導向及情境化評量設計等課程主題活化英語教學，同時設計課程教學示例於課堂教學中落實，以便學生之學習更為適性有效。
- 三、配合教育部政策，協助強化英語教師之英語授課知能與多元評量策略，期以提升英語教師教學成效與品質，並於課堂中強化學生英語口說能力及聽力，使教與學之間的連結更為緊密。

參、辦理單位

- 一、主辦單位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
- 二、承辦單位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
- 三、協辦單位：學術交流基金會、財團法人語言訓練測驗中心、新加坡 SmartEdu Consultancies

肆、課程類型(教師可同時報名3項工作坊)

工作坊名稱	開課單位	辦理天數
國小英語教師口說教學工作坊(A)	學術交流基金會 Foundation for Scholarly Exchange	3
國小英語教師教學評量設計工作坊(B)	財團法人語言訓練測驗中心 The Language Training & Testing Center	2
國小英語教師探究式教學工作坊(C)	SmartEdu Consultancies	3

伍、辦理方式

工作坊名稱	辦理地點	人數
國小英語教師口說教學工作坊(A)	北區：雙北市 中區：臺中市 南區：高雄市 東區：臺東縣 離島區(如本簡章柒)	北/中/南區，各區1班，30人/班 東區1班，20人/班 離島區2班，20人/班
國小英語教師教學評量設計工作坊(B)		北/中/南區，各區1班，30人/班 東區1班，20人/班 離島區1班，20人/班
國小英語教師探究式教學工作坊(C)		北/中/南區，各區1班，30人/班 東區1班，20人/班

※ 北區：臺北市、新北市、基隆市、桃園市、新竹市、新竹縣。

※ 中區：苗栗縣、臺中市、彰化縣、南投縣、雲林縣。

※ 南區：嘉義縣、嘉義市、臺南市、高雄市、屏東縣。

※ 東區：宜蘭縣、花蓮縣、臺東縣。

※ 離島區：連江縣、金門縣、澎湖縣。

陸、參加對象

全國公立國民小學英語教師(含代理教師)。

柒、辦理期程

一、國小英語教師口說教學知能工作坊：3天(18小時)，於112年7月及10月分區辦理。

二、國小英語教師教學評量設計工作坊：2天(12小時)，於112年7月及10月分區辦理。

三、國小英語教師探究式英語教學工作坊：3天(18小時)，於112年7月及8月分區辦理。

※各課程辦理時間如下：

工作坊名稱	區域	辦理時間
國小英語教師口說教學 工作坊(A)	北區	07/05(三) - 07/07(五)
	中區	07/12(三) - 07/14(五)
	南區	07/19(三) - 07/21(五)
	東區	07/26(三) - 07/28(五)
	離島區 (金門縣)	10/16(一) - 10/18(三)
	離島區 (連江縣)	10/23(一) - 10/25(三)
國小英語教師教學評量 設計工作坊(B)	北區	07/03(一) - 07/04(二)
	中區	07/10(一) - 07/11(二)
	南區	07/17(一) - 07/18(二)
	東區	07/24(一) - 07/25(二)
	離島區 (澎湖縣)	10/02(一) - 10/03(二)
國小英語教師探究式教 學工作坊(C)	北區	08/10(四) - 08/12(六)
	中區	07/27(四) - 07/29(六)
	南區	08/03(四) - 08/05(六)
	東區	08/07(一) - 08/09(三)

捌、報名及審查事項

一、報名資格：

1. 編制內公立國民小學英語正式教師。
2. 具合格教師證且連續3個月(含)以上服務於公立國民小學之代理教師(可於同一學校或不同學校服務)。
3. 未具合格教師證，惟連續1年(含)以上服務於國民小學之代理教師(可於同一學校或不同學校)。

※以編制內公立國民小學英語正式教師優先錄取，具合格教師證且連續3個月(含)以上服務於公立國民小學之代理教師次之，未具合格教師證惟連續1年(含)以上服務於國民小學之代理教師為第3順位。

二、本(112)年度由各縣市教育局(處)薦送，**縣市端**請於112年6月13日(星期二)前將薦送名單函報至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及副知國教署，並督導**獲薦送教師**於當日晚間23時59分前**完成網路報名表單填寫**。

(一)各縣市各類型課程可薦送教師數如附表：

縣市	可薦送員額			縣市	可薦送員額			縣市	可薦送員額			縣市	可薦送員額		
	A	B	C		A	B	C		A	B	C		A	B	C
臺北市	5	5	5	宜蘭縣	3	3	3	雲林縣	7	7	7	澎湖縣	0	20	0
新北市	9	9	9	新竹縣	3	3	3	嘉義縣	5	5	5	基隆市	2	2	2
桃園市	8	8	8	新竹市	2	2	2	嘉義市	1	1	1	金門縣	20	0	0
臺中市	10	10	10	苗栗縣	4	4	4	屏東縣	7	7	7	連江縣	20	0	0
臺南市	9	9	9	彰化縣	8	8	8	臺東縣	5	5	5				
高雄市	10	10	10	南投縣	5	5	5	花蓮縣	7	7	7				

註：1. 各縣市可薦送員額，係依據本(112)年度可提供進修名額及各縣市轄屬校數規模計算。

2. 上表 A 為國小英語教師口說教學工作坊、B 為國小英語教師教學評量設計工作坊、C 為國小英語教師探究式教學工作坊，教師可同時報名3項課程。

(二)**獲薦送教師須填寫報名表單**，請於**線上完成**，並請同意因報名所需蒐集個人資料告知事項暨當事人同意書：

課程	開課單位	報名網址
國小英語教師口說教學知能工作坊(A)	美國學術交流基金會	https://forms.gle/TBttbkgFXkCLsHSa7
國小英語教師教學評量設計工作坊(B)	財團法人語言訓練測驗中心(LTTC)	https://forms.gle/F19uFVimJnjQDU1F6
國小英語教師探究式英語教學工作坊(C)	新加坡 SmartEdu Consultancies	https://forms.gle/WKnHAYFS1yrTWQCU9

※以上表單限填寫1次，請檢查確認無誤後再送出。

(三)錄取通知：

參與名單將於**112年6月19日(星期一)**當日公告於國教署網站，並同步以電子郵件方式通知錄取教師。

玖、實施地點

於雙北、臺中、高雄、臺東、離島縣市分別辦理北、中、南、東、離島五區之工作坊，由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協助安排住宿(住宿非強制性，皆為雙床房，不另收費，亦不可要求加價變更為單人房)。各區實際住宿與研習地點等相關資訊將於課程開始前5天傳送至參加研習教師電子信箱。住宿起訖時間以課程開始前1天午後入住以及課程結束當天上午退房為原則。倘因不可抗力之因素影響，無法進行實體課程時，將改採視訊或其他方式辦理。

拾、課程規劃

工作坊名稱	課程簡介	課程表
國小英語教師口說教學工作坊(A)	課程委託學術交流基金會設計，將以 Task-based 為核心概念，並設計各式教學主題，將透過多元之課程設計提升教師專業教學知能。課程內容包含教學演示及教案討論。	【附錄一】
國小英語教師教學評量設計工作坊(B)	課程委託財團法人語言訓練測驗中心設計，強調「促進學習的評量」及「多元評量」，課程重點為多元、多層次英語能力評量及素養導向評量設計。課程將結合授課與實作練習，內容包含小組評量任務設計成果發表。	【附錄二】
國小英語教師探究式教學工作坊(C)	課程委託新加坡 SmartEdu Consultancies 依據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設計，探索英語教學探究式學習，並應用在實務教學上，引領學生發掘英語學習的樂趣和意義。	【附錄三】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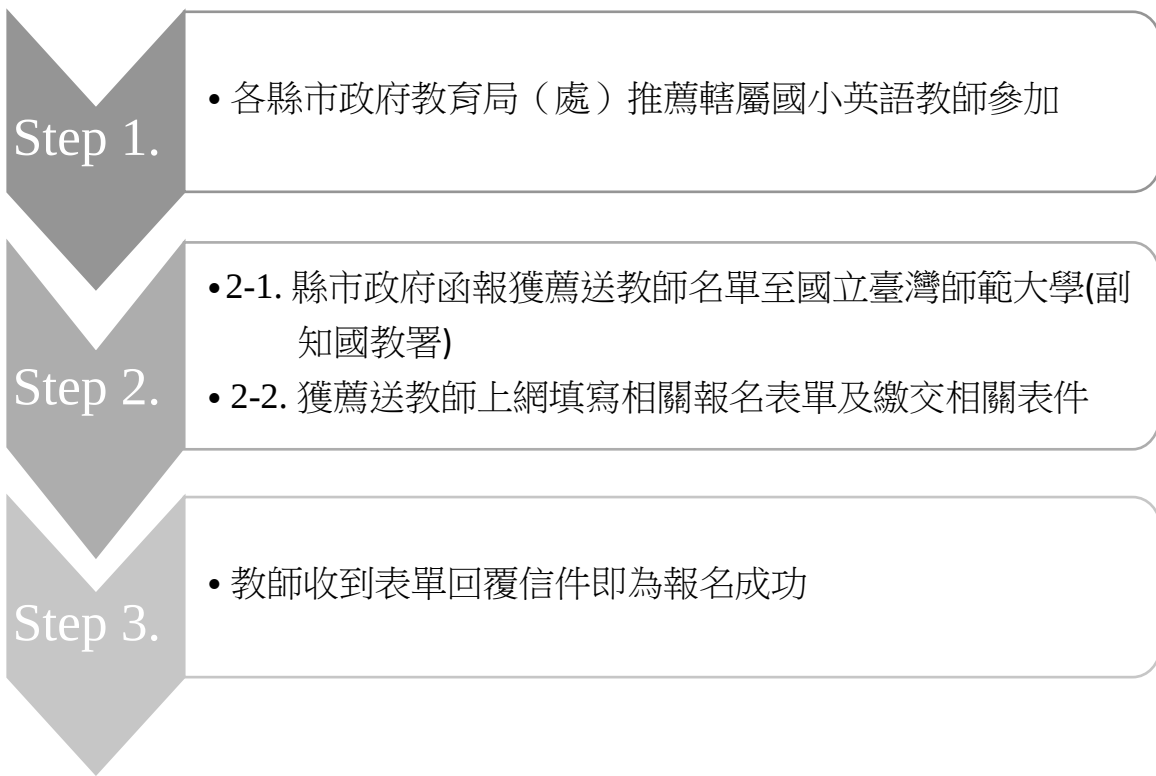
拾壹、權利與義務

- 一、經錄取之教師須全程參與研習課程。
- 二、全程參與課程之教師將核發研習證書及研習時數證明。
- 三、教師若需請病假者，須檢附相關證明。倘總請假時數超過總研習時數1/10(含)者，將不核發研習證書，惟將依實際參與課程時數核發研習時數。其餘假別一律不受理。
- 四、教師每堂課須簽到，上課遲到或離席達15分鐘(含)以上者，視為無故缺席。
- 五、請各縣市政府核予參與研習教師公(差)假登記及協助課務/職務調整及派代。
- 六、倘因不可抗力之因素影響，無法進行實體課程時，將改採視訊方式辦理。
- 七、教師於研習結束後須繳交一份教案。
- 八、研習證書於課程結束當天由開課單位頒發，研習時數將俟後續教案繳交後再行核發。

拾貳、聯絡資訊

聯絡窗口	南區、東區、離島區	北區、中區、離島區
姓名	張鈺祥 先生	黃馨瑩 小姐
電話	(02)8978-1143 (02)7749-6539	(02)8978-2839
電子郵件	ntnu.ot.je@gmail.com	ntnu.workshop@gmail.com

拾參、報名流程圖



附錄一

112年國小英語教師口說教學工作坊
課程表

Date	Day 1	Day 2	Day 3
9:00–12:00	9:00–9:30 Opening	Course 3: Low-Prep Speaking Activities / Teaching Speaking with Art / Enhancing Speaking through Music and Songs	Course 5: Differentiated Speaking Tasks in Classrooms
	9:30–12:30 Course 1: Teaching Listening & Speaking & Teaching English in English		
12:00–13:00	12:30–13:30 Lunch	Lunch	
13:00–16:00	13:30–16:30 Course 2: Task-Based Speaking Activities	Course 4: Increase Student-Talk Time	13:00–15:30 Course 6: From Speaking to Other Skills: Integrated Approach to Language Teaching and Learning
			15:30–16:00 Closing
Note			Fulbright Taiwan, Foundation for Scholarly Exchange will prepare certificates for the teachers.

※課程規劃如上，臺師大保有調整修改之權力，俾確保課程品質。

附錄二

112年國小英語教師教學評量設計工作坊 課程表

第一日		第二日	
時間	課程	時間	課程
9:00-9:30	開幕式 Opening Ceremony	9:30-12:00	整合式、議題導向評量設計 素養導向優秀作品分享：賞析與討論
9:30-11:30	促進學習的評量：考量國小學童語言與認知發展 Assessment for Learning: Considering Young Learners' Language and Cognitive Development		Integrated and Theme-Based Assessment Design Key Principles in Competency-Based Assessments: Reviewing and Analyzing Award-Winning Examples
11:30-13:00	午餐 Lunch Break	12:00-13:00	午餐 Lunch Break
13:00-15:00	以多元、趣味方式評量國小學童聽力與口說理解能力 Using Diverse and Engaging Methods to Assess Young Learners' Listening and Speaking Comprehension Skills	13:00-15:00	評量任務設計實作 Practicum: Developing Competency-Based Assessment Tasks (1): Presentation
15:00-15:10	休息 Break	15:00-15:10	休息 Break
15:10-17:10	以多元、趣味方式評量國小學童閱讀與寫作理解能力 Using Diverse and Engaging Methods to Assess Young Learners' Reading and Writing Comprehension Skills	15:10-16:40	評量任務設計發表與講評 Practicum: Developing Competency-Based Assessment Tasks (2): Presentation & Discussion

※課程規劃如上，臺師大保有調整修改之權力，俾確保課程品質。

附錄三

112年國小英語教師探究式教學工作坊 課程表

Date	Day 1	Day 2	Day 3
9:00–12:00	9:00–9:30 Opening	Course 5: How an IBL Lesson was developed Course 6: Adapting a passage from current syllabus/textbook for IBL	Course 8: Design and demonstrate a lesson on IBL (1)
	9:30–12:30 Course 1: Benefits and uses of Inquiry-based learning (IBL) Course 2: What is a good IBL teacher and learner? Course 3: “Active learning” vs IBL		
12:00–13:00	12:30–13:30 Lunch	Lunch	
13:00–16:00	13:30–16:30 Course 4: How IBL may be enacted and assessed in the classroom	Course 7: Grouping development: Structure an IBL lesson	Course 9: Design and demonstrate a lesson on IBL (2)
Note			

※課程規劃如上，臺師大保有調整修改之權力，俾確保課程品質。

「2030雙語政策（111至113年）——提升國中小英語教師教學效能——

教師國內英語專業發展及選送教師海外短期進修計畫」

國小英語教師專業發展增能工作坊

蒐集個人資料告知事項暨當事人同意書

個資蒐集同意聲明：

為落實個人資料之保護，依照個人資料保護法第8條規定進行蒐集前之告知：

一、個人資料蒐集之目的及用途：

目的在於進行活動辦理之相關行政作業，主辦單位將利用您所提供之 Email 及聯絡電話通知您活動之相關訊息。

二、蒐集之個人資料類別：

1. 中英文姓名
2. 聯絡電話
3. 電子郵件信箱
4. 服務單位
5. 其他：主辦單位因活動需求所須蒐集之資料，由主辦單位另訂之。

三、個人資料利用之期間、地區、對象：

1. 期間：您同意參加活動之日起，至活動結束後一年為止。期間由主辦單位保存您的個人資料，以作為您本人、主辦單位查詢、確認證明之用。
2. 地區：您的個人資料將用於活動主辦單位提供服務之地區。
3. 對象：參與本計畫之人員。

四、依據個資法第3條規定，報名者對個人資料於保存期限內得行使以下權利：

1. 查詢或請求閱覽。
2. 請求製給複製本。
3. 請求補充或更正。
4. 請求停止蒐集、處理或利用。
5. 請求刪除。

五、提醒：

您可自由選擇提供個人資料，若其提供之資料不足或有誤時，將可能導致無法成功參與此次活動。

本人獲知且已瞭解上述事項，並同意貴單位於所列蒐集目的之必要範圍內，蒐集、處理及利用本人之個人資料。

此致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
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英語系

（立書人簽章）

中華民國 112 年 月 日